**2022年度罗山县史志研究室部门预算说明**

 **目 录**

第一部分 罗山县史志研究室部门概况

一、主要职能

二、机构设置

三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第二部分 罗山县史志研究室部门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 附件：罗山县史志研究室部门2022年度部门预算表

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
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

七、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

八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
九、项目支出表

十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十一、部门（单位）整体绩效目标表

十二、财政支出绩效目标表

第一部分
罗山县史志研究室部门概况

**一、罗山县史志研究室部门主要职能**

罗山史志研究室部门的主要职责是：

（一）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关于党史、地方史志工作的方针、政策和规定；指导各乡镇、县直各部门党史工作的开展和史志编纂工作；

（二）负责续写每一历史时期县本级党史正本工作；

（三）负责当年党史大事记编写、出版及上报市委的工作；

（四）负责中共罗山县党史和史志资料的管理；建立全县党史和史志资料信息网络，提高利用率，及时为党委系统和政府各部门提供服务；

（五）开展罗山红色资源的宣传教育，负责革命根据地史、社会主义重大专题史、党史人物传、党史普及读物等重要书刊的编辑、审查、出版和发行工作；

（六）负责县本级志书的资料征集、整理、编纂、出版工作；指导乡镇志，县直部门志的编辑出版工作；为上级志书罗山篇提供资料；

（七）负责《罗山年鉴》的编辑出版工作，并为《信阳年鉴•罗山卷》撰稿；负责指导、管理乡镇年鉴编辑出版工作；

（八）负责整理、点校、再版罗山旧志；

（九）负责本县方志资源、姓氏源流资源的开发，拓展史志为现实服务的领域，指导修志、用志活动；负责本县各类地情资料书刊，地方志音像制品的编辑、审定、出版工作；

（十）承办县委、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**二、罗山县史志研究室部门的机构设置**罗山县史志研究室下设：办公室。

**三、罗山县史志研究室部门预算单位构成**

罗山县史志研究室部门没有下属单位，则需要公开：

 ①罗山县史志研究室部门预算公开

第二部分
罗山县史志研究室部门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 罗山县史志研究室部门2022年收入总计41.15万元，支出总计41.15万元，与2021年预算相比，收入增加4.35万元，增加11.82%。主要原因：人员工资晋级晋档，经费增加;支出增加4.35万元，增加11.82%。主要原因：工资晋级晋档，经费增加。
 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 罗山县史志研究室部门2022年收入合计41.15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41.15万元。
 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 罗山县史志研究室部门2022年支出合计41.15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41.15万元，占100%；项目支出0.00万元，占0%。
 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 罗山县史志研究室部门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41.15万元。与2021年相比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4.35万元，增长11.82%，主要原因是：人员工资晋级晋档，经费增加。
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 罗山县史志研究室部门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41.15万元。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一般公共服务（类）支出33.62万元，占年初预算81.70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.81万元，占年初预算9.26%；医疗卫生支出1.49万元，占年初预算3.62%；住房保障类支出2.23万元，占年初预算5.42%。
 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1.15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40.11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社会保障缴费、伙食补助费、绩效工资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、离休费、退休费、退职（役）费、抚恤金、生活补助、医疗费、助学金、奖励金、住房公积金、提租补贴、购房补贴、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；公用经费1.04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办公费、印刷费、咨询费、手续费、水费、电费、邮电费、取暖费、物业管理费、差旅费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维修（护）费、租赁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、公务接待费、专用材料费、劳务费、委托业务费、工会经费、福利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其他交通费用、税金及附加费用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、办公设备购置、专用设备购置、大型修缮、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、其他资本性支出。
 七、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

按照《财政部关于印发<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>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17〕98号）要求，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，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，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，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。为适应改革要求，我单位《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》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。

罗山县史志研究室部门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41.15万元。

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为:

1.工资福利支出（类）基本工资（款）14.75万元、津贴补贴（款）7.84万元、奖金（款）9.99万元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（款）年初预算2.99万元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（款）预算1.49万元、住房公积金（款）2.23万元;

2.商品服务支出（类）办公费（款）0.6万元、福利费（款）0.44万元；

3.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（类）生活补助（款）0.82万元。

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:万元。

1.机关工资福利支出（类）工资奖金津补贴（款）32.58万元，社会保障缴费（款）年初预算4.48万元、住房公积金（款）2.23万元;

2.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（类）办公费（款）1.04万元；

3.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（类）社会福利和救助（款）0.82万元。

八、"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 罗山县史志研究室部门2022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0.00万元。2022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数比2021年减少0.00万元，下降0%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 （一）**因公出国（境）费**0.00万元，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预算数比 2021年减少0.00万元，下降0%，主要原因是：2022年我单位无出国（境）任务。
 （二）**公务接待费**0.00万元，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，比2021年减少0.00万元，下降0%，主要原因是：部门预算没有批复三公经费。

（三）**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**0.00万元，**其中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.00万元，**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，比2021年减少0.00万元，下降0%，主要原因是：我单位没有公务用车；**公务用车购置费0.00万元，**主要用于购买工作所需的公务用车，比2021年减少0万元，下降0%，主要原因是：我单位无需购买公务用车。

九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 罗山县史志研究室部门2022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。

十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
 罗山县史志研究室部门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1.04万元，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，比2021年增加0.04万元，增长4%，主要原因：福利费增加。
 **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**

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.00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.00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.00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.00万元。

**（三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** 我单位2022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，从项目产出、项目效益、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目标，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、实效、质量，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、可持续影响以及对象满意度等情况。

**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。**

2021年期末，罗山县史志研究室共有车辆0辆，其中：一般公务用车0辆、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、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用车0辆；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（套）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（套）。
 **（五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**

罗山县史志研究室部门2022年无专项转移支付项目。

第三部分

名词解释

**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**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**二、事业收入：**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
**三、其他收入：**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**四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：**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和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（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，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 支差额的基金）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
**五、基本支出：**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**六、项目支出：**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**七、“三公”经费：**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**八、机关运行经费：**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附件：[罗山县史志研究室部门2022年部门预算表](http://www.haedu.gov.cn/UserFiles/File/201803/20180309144718540.doc)